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韶关市新闻出版局
韶关市教育局
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文件

韶发改联〔2022〕19号

转发省发展改革委等4部门关于印发
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发改局、新闻出版管理部门、教育局、市场监管局，市属各有关学校，市新华书店、教育书店：

现将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4部门关于印发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粤发改规〔2022〕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4部门关于印发中小学教材价格

管理办法的通知（粤发改规〔2022〕3号）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韶关市新闻出版局

韶关市教育局

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5月24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司法局。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5月24日印发
